

证券代码：832653

证券简称：金点物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长城金点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15:00—2025 年 5 月 15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53	金点物联	2025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主持见证工作。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公司将继续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长城金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九）审议《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动，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内容。

（十一）审议《<董事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24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24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十二）审议《<监事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24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监事会对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24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八）；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9 时至下午 17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院A2-101 联系电话：010-82051856 传真：010-84792161 邮政编码：100015 联系人：赵虹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长城金点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长城金点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长城金点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